

浔阳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度财政决算的 报 告

(2020 年 12 月 22 日在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

浔阳区财政局局长 张 业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区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了《九江市浔阳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19 年财政决算草案已编制完成，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19 年度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19 年度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担当作为、真抓实干，在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强化财政收支管理和有序推进财政各项改革的同时，发挥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积极作用，圆满完成了区十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财政预算任务，为建设“实力、活力、魅力、和谐”现代化浔阳新局面提供有力财政保障。

1.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根据 2019 年市级批复的决算，按照现行的财政体制结算办法计算，2019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24,552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76,018 万元，上级返还性收入和转移支付收入 88,782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9,017 万元，减去上解支出 39,160 万元，全年总的可用财力为 259,209 万元。2019 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8,51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9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057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滚存结余 28,751 万元，结余原因为本级预留的公积金提高缴存标准所需支出保障以及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结转下年度支出。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101,154 万元，上年结余 38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21 万元，调入资金 2,96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081 万元，基金总收入 106,106 万元。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101,335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91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162 万元，年终基金滚存结余 695 万元。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4,267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64,703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5,888 万元，2019 年末滚存结余 73,082 万元。

2.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124,55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105.75%，其中主要

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45%部分）完成 36,161 万元，完成预算 101.86%；
企业所得税（32%部分）完成 10,543 万元，完成预算 105.43%；

个人所得税（32%部分）完成 2,652 万元，完成预算 106.08%；
其他税种完成 19,481 万元，完成预算 114.84%；

非税收入完成 55,715 万元，完成预算 105.49%，其中：专项收入完成 4,624 万元，完成预算 105.93%；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7,548 万元，完成预算 104.83%；罚没收入完成 2,486 万元，完成预算 110.49%；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40,088 万元，完成预算 104.12%。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8,511 万元，分功能科目支出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48 万元，完成预算 99.67%，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 41 万元、市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20 万元及基层团组织及妇女儿童发展专项资金 19 万元等结转下年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9,575 万元，完成预算 94.29%，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58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教育支出 23,292 万元，完成预算 85.70%，中央学前教育补助资金 93 万元、基础教育专项资金 1,894 万元及义务教育

薄弱学校改造补助资金 171 万元等结转下年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2,299 万元，完成预算 93.80%，市级工业企业节能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82 万元及科技专项资金 47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39 万元，完成预算 82.35%，公共文化专项 47 万元及文化事业建设费 25 万元等结转下年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9 万元，完成预算 86.45%，低保、救济、抚恤等补助资金 943 万元及养老保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1,35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医疗卫生支出 19,450 万元，完成预算 97.63%，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123 万元、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55 万元、计划生育补助资金 92 万元及医疗救助资金 36 万元等结转下年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1,266 万元，完成预算 35.82%，秸秆禁烧奖励 78 万元、流域生态补偿资金 720 万元和长江经济带补助资金 1,434 万元等结转下年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74,796 万元，完成预算 98.72%，菜场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114 万元和庾亮南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 774 万元等结转下年支出；

农林水支出 3,818 万元，完成预算 97.45%，村建资金 33 万元、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21 万元等结转下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8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917 万元，完成预算 87.18%，标准厂房基本建设等专项 28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02 万元，完成预算 73.33%，外经贸以及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1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08 万元，完成预算 96.26%，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补助资金 4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支出 302 万元；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3,119 万元。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实现 101,154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收益金收入 5,295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5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5,709 万元。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共 101,335 万元，其中：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5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支出 94,90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5,295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15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 126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810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我区目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未安排相应支出。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实现 44,267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27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2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073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07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9,884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95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400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338 万元。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实现 35,888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00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5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632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36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7,540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84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72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329 万元。

6. 其他相关事项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其他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政府债务情况。省政府核定我区 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 14.37 亿元。2019 年末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 11.0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8.95 亿元，专项债务 2.1 亿元。2019 年省政府转贷我区政府债券 1.0098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0.8127 亿元，

优先用于保障性住房等重大公益性支出；再融资债券 0.1971 亿元，主要用于归还以往年度发行到期的政府债券本金。

预备费使用情况。年初预算中预备费安排 3,210 万元，已全部使用，按规定主要用于突发事件处置、公共安全、公共卫生及民生保障等方面支出。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2019 年，我区当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057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 41,714 万元。

预算周转金情况。2019 年，我区未新增预算周转金，预算周转金规模保持 15 万元。

2019 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公共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保障。在预算执行中，我们得到了区人大的大力支持、有效监督、精心指导，借此机会谨向区人大常委会的各位领导、各位委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2019 年预算执行成效

一是加大财源培植力度，推动经济健康发展。减负增效，助推企业成长。坚决落实中央关于实行减税降费相关政策要求，联合税务部门，广泛宣传政策，优化操作流程，严格落实惠企措施，切实让减税降费政策在我区得到落实。全年减免缓各项税费 2.67 亿元，占我区财政总收入的 7.13%。纾困惠企，推进政银企合作。用好“财园信贷通”等优惠政策，促成政银企

三方共赢、共渡难关、共谋发展的局面。全年共组织召开了五次“财园信贷通”审贷会，55家企业通过融资信贷审批，其中续贷52家企业，新增3家企业，融资审批金额2.26亿元，共计164家企业得到了“财园信贷通”优惠政策扶持。**加大投入，支持企业发展。**设立新经济产业引导基金4,000万元，从政策上引导企业向高新技术和总部经济等方向发展。同时及时兑现各项符合政策的优惠奖励，拨付奖励性资金1,172万元。

二是落实民生政策，全力保障民生投入。切实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重要落脚点。全年教育、科技、文化、社会保障、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等民生保障方面共投入14.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1.9%。**全力打好城镇精准扶贫攻坚战**，最低生活保障按每人每月640元标准补差；依托浔阳区“爱心超市”为400户重度贫困户发放爱心实物救助；为1,566名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123万元；为2,606名困难群众购买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重大疾病医疗补充保险，支出保费共145.68万元；为1,365名贫困人员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保费40.95万元；全年审核并完成发放油补787户913.78万元；全年共针对全区符合条件的149台黄标车进行资料审核，发放补贴98万元；通过“一卡通”发放318户耕地补贴资金共计3.4万元。确保了民生支出及时足额到位，让广大人民群众享受到了经济发展带来的红利。**全力实现财政资**

金增值保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7月以公开招标的方式储蓄社保资金6.1亿元，利息较未招标前每年可增加1,626万元，较2018年增加700万元。**全力保障民生项目资金及时到位**，紧盯资金保障任务，积极参与棚改惠民攻坚战。主动与多方协调，加强与市政府、国开行、市财政、国土、棚改办等的沟通联络，克服重重困难，落实棚改融资64.09亿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共支付31个市级融资棚改项目资金，其中由城投支付16.8亿元，财政支付40亿元，确保了拆迁工作得到源源不断的资金保障。对年内开展的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大气污染防治、三城同创、长江最美岸线打造、厕所革命、老旧小区改造等民生中心工作，认真安排筹措预算资金，积极争取上级支持，从资金上确保了项目进展。

三是统筹收支，助力高质量发展。确保财政收支运行平稳，开源节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调节阀作用，助力地方经济发展，做优做实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蛋糕，严格控制压缩一般性支出，最大限度克服减税降费给我区财政收入带来的困难，确保了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目标的实现。全年财政总收入完成37.5亿元，同比增长2.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5亿元，同比增长7.7%。**争取资金效果明显**，主动同省、市沟通协调，多方奔走，积极争取上级资金，争取到了长虹东大道清算资金6,893万元，浔阳楼片区拆迁清算经费20,000万元，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资金 1,000 万元,三城同创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3,670 万元,新增债券资金 3,218 万元等上级各类资金 3.48 亿元,有效缓解了我区资金压力。

四是监督保障,抓制度规范执行。加强国库集中支付及政府采购管理,坚持国库集中支付、会计核算、政府采购的有机结合机制,加快国库集中支付内控制度建设,加强预算单位账户管理,厘清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流程,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加强预算安排刚性约束,加强采购全过程监管。2019 年共完成 421 次采购,采购预算 7,388 万元,实际支出 6,794 万元,节约资金 594 万元,节约率 8.06%。**加强投资评审和资金审批管理**,以高效优质服务全区财政投资项目建设为目标,积极完成评审工作任务,确保了湖滨小区等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和各保障房建设项目、民生建设项目顺利推进。2019 年共完成 74 个工程的项目评审,送审金额 3.06 亿元,审定金额 2.61 亿元,核减金额 4,519.95 万元。**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工作**,在全区开展了预决算公开情况核对和整改落实、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专项治理、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实施效果监督检查及 2019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等工作,对涉农资金监管平台的运行实行常态化调度、监管。

从 2019 年财政预决算情况看,我区财政执行总体平稳,实现了财政和经济的协调发展,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仍

然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我区收入增长后劲不足、财政刚性支出不断增加、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大、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还需强化等。针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真抓实干，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在今后的工作中逐步予以解决。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加强和改进财政预决算管理，对于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指导和监督下，充分发挥财政职能，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积极应对各种挑战，确保圆满完成 2020 年预算任务，为建设“实力、活力、魅力、和谐”现代化浔阳新局面提供有力财政保障。